

证券代码：001309

证券简称：德明利

公告编号：2024-021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公司在深圳市福田区建设智能制造(福田)存储产品产业基地项目(以下简称“智能制造项目”)的建设,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深圳市福田区投资推广和企业服务中心于2022年9月27日签订了《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主要支持条款约定:

(一)建筑加固装修补贴支持:针对智能制造项目的建筑加固装修改造,给予公司不超过3000万元支持。

(二)9个月全额租金支持:按全额据实给予公司9个月装修期租金补贴支持,每3个月拨付一次。

(三)厂房租赁支持:公司在签订租赁合同后的第10个月起,给予连续5-8年智能制造项目租金支持,每年最高支持1000万元。

(四)其他支持:对智能制造工厂投资建设、贷款贴息等事项,按照现有《深圳市福田区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若干措施》予以支持。

二、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进展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2年11月17日、2023年3月4日、2023年7月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进展公告》等公告,公司共计收到深圳市福田区投资推广和企业服务中心向公司拨付的三笔租金补助约1,269.91万元和两笔建筑加固装修补助共2,000万元。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收到深圳市福田区投资推广和企业服务中心拨付的第三笔建筑加固装修补助，金额为 10,000,000 元（与资产相关），占公司最近一期（2023）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0.89%。

三、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一）政府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本次收到的建筑加固装修补贴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公司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与日常活动相关，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三）政府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增加公司 2024 年度利润总额 126.44 万元，具体会计处理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由于后续相关政府补助的金额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暂无法预计对未来各会计期间损益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收到建筑加固装修补贴支持共 3,000 万元、累计收到 9 个月全额租金支持共计 1,269.91 万元。根据《监管协议》的约定，建筑加固装修补贴支持和 9 个月全额租金支持所涉资金，深圳市福田区投资推广和企业服务中心支持已全部支付完毕。

后续关于厂房租赁支持和其他支持，其补助类型、补助金额以及约定的支持条件能否达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最终能否实际收到相关款项亦存在一定

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监管协议》；
-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日